

王 婆 楞 編 著

中 緬 關 係 史 綱 要

正 中 書 局 印 行



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初版
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滬復一版

中緬關係史綱要

全一册 定價國幣二元五角

(外埠酌加運費匯費)

版權印
所必
有究

編 著 者 王 婆 楞

發 行 人 吳 秉 常

印 刷 所 正 中 書 局

發 行 所 正 中 書 局

(1911)

陳序

有史以來，吾民族之於與國，以親仁善鄰之教，深入於心，故能信義久昭，初不以拓地爲貴；大漢之盛，珠崖仍棄；諸葛渡瀘，攻心爲上；蓋以德服人者，固無取於弊中國以事四方也。大抵畛域之見，多由於壤地懸絕，習尚乖違；若夫其山則中國之餘脈，其水則中國之支流，是則雖有疆界之區分，實如血脈之流貫。夫山川相接，則文化可通；況於釋教之傳布，爲中緬所同哉！溯中緬之交通，導源後漢，而於近世爲尤密；雖復中更變故，偶事戎行，然旋亦相安如故；豈不以文化上關係之深，遂使政治上之嫌猜易泯乎？清末以還，中緬之間，宗邦之關係僅存；近頃抗戰軍興，而輔車相依唇齒爲固之事勢，益爲瞭然；彼都人士亦復惠然遠來。夫急難之中，聞足音而喜；今後以相需之殷，進而謀相知之深，更以見相依之切。是則通彼我之懷，中緬關係史綱要之輯爲不可緩矣。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吳興陳立夫序

自序

史傳晉魏間，距永昌西南三千里，有國，君臣父子長幼有序。唐貞元初，奇古樂舞又遠自其地獻。蓋禮樂之邦，爲驃國；後習聞焉，以其緬貌，稱曰緬國，卽後來之緬甸。然驃國之再前，擇國，典章文物備，通後漢而始知；謂是古朱波國者，立國當又在初世紀前；寧非古國耶？其文治可見已。未逮十世紀，卽領土十八國，役屬城鎮九，部落二百九十八；十六世紀後，名王輩出，莽噠喇囉起海隅，俯首稱臣者數十部；雍孟雲之世，號爲九十九國之王，大兵西略，英吉利且爲之色變；而莽氏則動心忍性，學佛於整古；雍氏者，係迎立於僧舍；秦皇元祖之武功何以過？洵足異矣。喪滅於十九世紀之末，王名七一波，開航運，講交通，政績釐然，非亡國之君也；何幸不幸之懸絕如是耶？悲夫！其民情尙智柔，佛教之入者深也；女外而男內，相習以成者久也；遨遊於極樂世界，從無憂患之煎迫；外強乘之，不復能武。然則一八八五年之痛，將與緬中人士以力謀更生之機乎？有是哉！有是哉！頃又值中國多事之秋也，今歲訪問諸君子之蒞臨，其亦隔戶聞歎息之聲歟？天各一方，風雨同夕；惠而好我，攜手同行；豈僅喜聞登然之音耶。夫自緬甸條約成，而中緬關係絕；而中緬關係之陳跡，乃堪重尋；而今後中緬關係之復古豈加甚，乃有賴於故事之警勵。述中緬關係史綱要。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王婆楞於重慶十八梯寓廬

例說

舊史於暹國、驃國、緬國，各爲記載，不相聯繫；幾疑各自爲國，不相關屬也；古朱波國，迄難考證；而賴是一語，乃斷爲異名同國。宋代以前，其疆域民情，又多傳聞懸揣之辭；故緬甸在中國，元明以降，始有信史可徵。

本書依據歷代書史，於中緬兩國間關係之大端，作一有系統之紀述；若滇緬地方之細事，則未詳列。中緬關係，斷始於後漢永元九年（西曆九七年），斷終於清光緒十二年（西曆一八八六年），凡一千七百八十九年；前乎此者無可考，後乎此則屬於中英間之關係也。

史籍中於人名地名，每多一人一地而數名；或因譯音之音近而字別，或因兩國間之稱謂各殊；今悉從一較通徧者，而註明他名。又有一人名而永見於各代如莽達刺者，則辨其錯誤，而歷從其真實姓名。或有一地先名而後改者，則先後殊稱而註明。

中國已往紀述用字習慣，如孟密、孟卯等「孟」字亦作「猛」，今悉從孟字；曼、蠻音近，如曼莫、曼得勒等「曼」字亦作「蠻」，今悉從曼字；又佻俚、僮子壩等，均係改「爻」旁從「亻」旁，以不雅馴故；其重要者有註明，以備閱者之便於考證。又部酋、土酋，易爲部長、土長；蠻民、夷民，易爲土民、部民；則未一一加註。

本書採用編年通紀體例，於一事始末之出處，本不應繁舉其書名；然因考其淵源，故亦有繁舉書名，以證異同者。又因各書紀事，互有出入；故一章之中，亦有兩存其書，以見詳略互異者。凡此皆整理中國舊史之難處，不得已而爲此變格，未足爲調也。

本書慮有錯漏之處，以附錄一爲餘地，既撫拾遺事，且備異日見到之隨時更正與補入；然犖犖大者，約盡於七十六章之內矣。又全書紀述，力求詳明整整，期閱者有線索可尋；或有未盡然也，故輔以附錄二之年表。

本書初稿，係以二十八年冬成於重慶，簡略殊甚；初，緬甸十二書，都有筆錄，本爲四方木屋叢輯擬作之一部分；以緬甸訪華團之來，而有感於中，諸友好亦促提前成稿，藉供兩國人士之參考，故倉卒從事耳。今春應國立編譯館之約，公餘卽作再次之整理。其沐紹助議奏及分界疏略等重要文獻，係由內子郝閨秀手鈔寄自西安，是有大助於本書也。

二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夜，作例說七則

一 山色水光述緬甸

緬甸(Burma)，在後印度半島西部，西南濱孟加拉灣。全境分爲上緬甸與下緬甸兩部，上部連中國之雲南西康，正其國之東北也；下部東倚暹羅，西接印度。山脈純爲中國橫斷山之餘脈，如怒山（以其在古怒夷境也，故曰怒山；即他念他翁山）竟沿緬甸南下，直達馬來半島；故國中北部（上緬甸）多崇山峻嶺，而層巒疊嶂，蒼翠接天，有高達萬呎以上者；南部（下緬甸）則短山平綠，鋪張秀麗。河流最大者，在右爲伊洛瓦底江，發源於康藏高地，長凡一千二百五十哩，河口歧爲數支，構成如許三角洲瀆；全河水利極富，沿八莫上下，夾岸沃野，產物豐饒；此緬甸中部，稱爲大澤之國，蓋不僅清流蜿蜒，供人賞玩已也。在左爲薩爾溫江，由雲南南流入境，即怒江（循他念他翁山——怒山——南出古怒夷界，以其波濤洶湧也，始有怒江之稱；唐時南詔蒙氏封爲四瀆之一）下游，長凡一千七百五十哩；此則水行山地，飛流急湍；雖利物有遜於右者之江，而一瀉千里，處處蔚爲大觀。

夫予之述中緬關係史也，其人文、政治、風俗、交通、物產等等，將次見於沿革或特錄於類附；獨於緬中地理繪其概狀於篇首者，以緬甸之山，中國之餘脈；緬甸之水，中國之支流；彼其與中國歷史上親善之關係，豈先天已注定其命運歟？不然，何土壤之相連，

地形之相類，血脈之流通，有如是之親切耶！故予述緬甸與中國往來之初，將使緬中人士喜；述兩國間酬酢之盛，將使緬中人士歌；述彼此邦交之中折，及英人武力之覆亡，尤將使中緬人士同深懷喪，且同情互起；而希望於今後中緬關係之復古暨加甚，更將盼中緬人士共同勦力提挈共進，無負此二千年中緬光榮之歷史；則此編之成，庶不虛構。況緬中面積二十三萬六千餘萬方哩，以今日言之，則爲英領一省；其昔在中國，雖曰藩屬，然禮遇優隆，固自成一國也。人口一千餘萬，以今日言之，則華僑約占三十萬之衆；其昔華人之商賈及居留其地而化者，又不一而足也。予每瀏覽緬中圖籍，則瑞毛度之古浮屠，仰光之大金塔，申沙雍之臥佛，貝爾穹之闊港，以及白古舊址，土瓦溫泉，輒心焉嚮往，低徊無既。以彰著之史實，作情感之敘述，噫嘻，豈偶然哉！

二 具有二千年親善歷史之中緬邦交

西南夷（夷者華文爲凡外國之稱；風俗通云：萬物觝觸地而出，夷者觝也；故爲好生之義。如好勇角力之謂蠻；而南鄰於中國者，亦謂之南蠻。實則蠻夷等字，爲中國相沿稱謂外國之代名詞；非含有輕鄙之意趣也），漢武帝時（前一四〇——前八七）已通中國。緬甸，爲西南部落之一；其始通中國爲擘國時代，當後漢和帝之際。在唐爲驃國（聖武記載之如是；詳見五）。至宋西南夷有叛者，則以玉斧畫河（爲大渡河；在今雲南羅定縣西南）。

宋初王金斌平蜀，以滇圖進；太祖以玉斧畫大渡河曰：外此非吾有也。見馮醒滇考。與西南絕，而緬甸入中國之路，幾於不通，然猶間以白象至（詳見八）。元代奄有西域，括瀝水而屬焉；時元緬以兵戎見（詳見十一）者數數。明時兵平六詔（國名，今雲南及四川西南部之地；蠻語謂王曰詔。詳見南詔記），諸夷納土，乃各因其土長立爲宣慰、宣撫、安撫等官，緬甸卽爲當時七宣慰之一（詳見二十七以後）；蓋內附於明矣。清高宗時（一七三六——一七九五）緬用兵雲南邊境，未幾罷戰修好（詳見五十八以後）。一八二二年（清道光二年）緬軍征西北諸小國，侵入英國領地，殲滅英領之土民兵一隊。英兵卽征緬甸，占領緬都阿瓦，因結城下之盟，除割地外，更賠軍費一百萬鎊；蓋自十七世紀之初，英人卽於仰光附近設立商館，故一八二五年（清道光五年）英緬之第一次戰爭起，英人之利用極多，其蓄意侵略，非一朝一夕之故矣。一八五二年（清咸豐二年）又發生第二次英緬戰爭，再失去仰光，從此緬甸南部都入英國掌握，緬王遂偏安西北。至一八八五年（清光緒十一年），英緬再發生第三次戰爭。先是緬王痛英人之壓迫也，與法國訂密約，英卽向緬宣戰，前後僅十日，緬京瓦城（與阿瓦隔江相對）破，王被擒，而緬甸亡矣！英既滅亡緬甸，卽將全緬畫爲一省，歸印度帝國統治（印度與英共戴一君，以英皇勅任之印度總督爲最高長官；權力殊大，有副王之稱。英雖畫緬爲印度一省，但另駐副總督（詳見拙著中印關係史），最高長官爲英皇勅任之副總督；於是全緬分爲上緬甸、下緬甸、撣部三區；上下緬甸又分爲八

縣（上緬甸分麻魏、瓦城、碩岸、密支那四縣；下緬甸分阿拉干、勃臥、伊洛瓦底、地那悉林四縣）；擘部由土長統治，但受近鄰各縣之監督；並各駐顧問於京城。

考英緬三次戰爭之發生，均當中國滿清末造之際，爾時中國正為洪楊革命前後，滿清內政窳敗，自顧且弗及，奚暇遠為援助？洪楊旋得旋失，且西南未入其版圖，亦未能伸張正義！事後清政府雖向英人抗議，英以允代緬入貢為詞，但終未履行，而中緬關係從此斷絕矣！夫以二千年兄弟之邦，文獻可徵，久依唇齒；竟以力圖自強之後，橫遭強暴之摧；河山破碎，完卵堪虞！吾人深痛疇昔之失算，將求今後之補牢；於理於情，責有所在！乃東鄰小醜，破我樊籬；狼突豕奔，烽煙四起；其切膚憂患，不與緬人身受者，同一讐深似海也哉！雲天瞻望，曷勝於邑！豈僅楮錢清酒，哀奠我江南已耶？

三 古朱波闕疑

中緬關係史籍中，有一絕大疑點而迄難考證者；其為「古朱波」一名稱乎？緬甸在後漢為罽國（見四）；在唐為驃國（見五）；在宋元之際為緬國（見八及九）；至明清則稱緬甸（見二十七及五十四）矣。惟有謂為古朱波者，見新唐書；有謂為古朱波地者，見明史、續通典、續通志、續文獻通考等；有謂之朱波國者，見西南夷風土記；有謂為古朱波國者，見皇朝通典；有謂古稱朱波國者，見皇朝文獻通考及皇朝文獻通考詳節。後漢以前各史籍紀

載，未有爲朱波立傳者；唐宋以來，多旁見於驃國、緬國、緬甸等傳紀中；其在擇國之先或後，則尤不可知；因紀擇國者，未稱朱波也。於是闕疑矣。

四 後漢時中擇初通與雍由調之受封及擇使三至於漢

後漢和帝永元九年（九七）；沈厥成、劉士木合著之南洋地理作永元五年——九三——非）春正月，擇（後漢書注云：擇音擅；東觀記作擅。俗本有以禪字相類，或作禪者誤也。通典作禪字，卻亦音擅；文獻通考出於通典，亦作禪；均非。後漢書通志玉海則均作擅；駝寒切，讀如彈，寒韻。今以從擇爲是）國王雍由調（東觀記及聖武記作雍由二字；他書皆作雍由調）遣重譯（說文云：譯、所以傳四夷之語也；重，平聲。重譯云者，謂偏方絕域語言不通，必輾轉相譯以通其意也。史記云：康居西域，重譯請朝）奉其國之珍寶朝貢，和帝賜以金印紫綬（後漢多賜印綬於四夷之朝貢者，如光武帝之賜倭奴國王印綬是也。其印以紐異，有中外職官及封爵之分；詳見拙著歷代征倭文獻考）；時西南徼（邊徼，以木柵爲蠻夷界）外及擇國王入朝者衆，其小君長皆加印綬錢帛。

安帝永寧元年（一二〇）冬十二月，永昌（漢郡名，屬雲南；今雲南保山縣）徼外擇國王雍由調復遣使者詣闕朝賀；獻樂及幻人（如今之魔術家），能變化，吐火，自支解，易牛馬頭；又善跳丸，數乃至千（通典、文獻通考作十字）次，幻人自稱爲海西人；海西，

卽大秦（中國古代稱羅馬帝國爲大秦；舊說西域稱中國爲秦，羅馬人長大平正有類中國，故名大秦）；罽國西南通大秦，故此幻人至於罽也。明年（一一一）元會（元旦大會也），安帝作樂於庭；封雍田調爲漢大都尉，賜印綬金銀綵繒各有差。

順帝永建五年（一三〇）冬十二月，罽國三次遣使貢獻；亦賜其王如永元、永寧故事也。

據上紀述之罽國，爲緬甸當時之國名；今緬甸北境有罽人，居怒江、湄公河（卽東埔寨河）之間，卽其後裔也。而古朱波云者，乃竟不可考。

五 驃國考

唐書云：「驃國在永昌故郡南二千餘里，去上都（今陝西長安縣；唐代宗時嘗稱曰上都）一萬四千里；其國境東西三千里，南北三千五百里；東鄰真臘國（漢之扶南，唐曰真臘；今爲柬埔寨），西接東天竺國（印度之古稱），南盡溟海（南部濱海），北通南詔（國名；先本爲六詔；蒙舍最南，謂之南詔；今雲南大理縣）些樂城界，東北拒陽（新唐書作羊字）苴咩城（時南詔治於是；今雲南大理縣治）六千八百里（新唐書所謂東北袤長屬羊苴咩城是也）。」新唐書述其疆域略同。聖武記云：「滇（雲南簡稱）邊西南，爲大理、麗江（今雲南縣名）、永昌、騰越（今雲南騰衝縣）；正南爲順寧（今雲南縣名）、普